

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100025 臺北市中正區仁愛路1段17
號6樓

承辦人：唐厚婷

電話：02-25419690轉607

傳真：02-25418752

電子信箱：meleor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南港區舊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家推字第115300006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5年（1-3月）講座一覽表1份（41139000_1153000063_1_ATTACH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115年第1季「樂活家庭講座」宣傳單電子檔，
請自即日起至本（115）年3月20日止協助刊登於貴單位網
站、跑馬燈或布告欄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至紉公誼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案開放報名市民講座且參加公務人員及教師可申請終身
學習（研習）時數每場次2小時，請鼓勵所屬踴躍報名參
加。

二、活動訊息可於本中心網站（<https://family.gov.taipei/>）
瀏覽、下載。

三、宣傳文字稿如下

（一）30字：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「樂活家庭」免費講座請上
網查詢。

（二）60字：歡迎參加家庭教育中心免費講座：1月17日週六上
午「創造穩定的情感關係」、3月21日週六上午「孩子心
事誰能知」。

舊莊國小 1150107



RMAA1153000139



(三)90字：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免費講座：1月17日瑪那熊心理師邀您一起透過愛情卡「創造穩定的情感關係」、3月21日洪利穎心理師「孩子心事誰能知」陪您一起聽懂孩子的心聲，歡迎上網報名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(臺北市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、內政部移民署北區事務大隊、臺北市服務站、臺北市國小學生家長會聯合會(請葫蘆國小轉交)、臺北市國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(請明湖國中轉交)、臺北市高中學生家長會聯合會(請復興高中轉交)、臺北市高職學生家長會聯合會(請士林高商轉交)、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、婦女新知基金會、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、財團法人台灣紅絲帶基金會、台灣同志家庭權益促進會、台灣性別平等教育協會、同光同志長老教會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金馬澎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偵防分署、海洋委員會海巡署教育訓練測考中心、財團法人計志文聖道基金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

副本：

